

正本

105B-0350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1號  
承辦人：胡哲儒  
電話：(02)22577155 分機2739  
傳真：(02)22576453  
電子信箱：All4320@ntpc.gov.tw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受文者：新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心字第10509703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文影本、衛福部函影本及座談會資料各1份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於105年5月27日(星期五)辦理『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相關資料1份(如附件)，惠請轉知所屬人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5月25日衛部心字第1051701586號函辦理。
- 二、時間及地點：105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在衛生福利部1樓大禮堂辦理。
- 三、出席該發表暨座談會者，將現場發給「愛不放棄」45分鐘紀錄片及17分鐘濃縮版各1份運用，並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各醫療機構、民間團體名額上限各2名，請於5月26日中午12時以前，填妥附件之報名表後傳輸電子信箱：psml20102020@mohw.gov.tw或傳真02-85906063報名，如有疑義，請逕洽聯絡人朱曜邦先生(電話02-8590-6995)。

正本：新北市藥師公會  
副本：

局長 林奇宏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傳 真：(02)85907080  
聯絡人及電話：黃紀諺(02)85906666轉7437  
電子郵件信箱：mocyen@mohw.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衛部心字第10517015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部函影本及座談會資料各1份(1051701586-1.pdf、1051701586-2.doc)

主旨：檢送本部於105年5月27日辦理『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相關資料1份(如附件)，請轉知所屬及轄內指定藥癮戒治機構、替代治療執行機構、相關民間團體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105年5月19日衛部護字第1051460710號函辦理。
- 二、本部為鼓勵施用毒品者之家屬持續給予施用毒品者戒癮支持陪伴，已製作完成「愛不放棄」紀錄片供毒品防制相關人員使用，並預定於本部大禮堂辦理旨揭發表暨座談會。
- 三、出席該發表暨座談會者，將現場發給「愛不放棄」45分鐘紀錄片及17分鐘濃縮版各1份運用，並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各地方政府衛生局、醫療機構、民間團體名額上限各2名，請於5月24日依附件規定之程序報名，如有疑義，請逕洽聯絡人朱曜邦先生(電話02 8590 6995)。

正本：地方政府衛生局

副本：



胡哲儒

衛生局



1050970304

(2016/05/25)

部長 林奏延 出國  
政務次長 何啟功 代行

衛生福利部 函

機關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傳真：(02)85906063  
聯絡人及電話：許元崧(02)85906664  
電子郵件信箱：ps760628@mohw.gov.tw

受文者：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衛部護字第10514607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實施計畫」1份 (1051460710-1.doc)

主旨：有關「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1案，  
惠請轉知所屬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有鑑於吸毒者家屬（長）對吸毒者的支持陪伴，是吸毒者戒毒的重要力量，本部製作「愛不放棄」紀錄片，以吸毒者戒毒成功的心路歷程分享，鼓勵吸毒者勇於戒毒，家人不要放棄。本片全長45分鐘，另有濃縮17分鐘版本，提供毒品防制相關工作人員使用。
- 二、旨揭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辦理時間、地點如下(另座談會流程、紀錄片簡介、影片使用指引及報名方式詳如實施計畫)：
  - (一)辦理時間：105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
  - (二)地點：衛生福利部本部1樓大禮堂。
- 三、本案出席人員現場發給「愛不放棄」紀錄片及濃縮版各1份，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
- 四、請法務部矯正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內政部警政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等單位，協助轉知



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收發



所轄各地監所、勒戒所、警察局少年隊、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兒少安置機構、戒治所等單位派員參加，以擴大影片之效益。

五、檢送本部「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實施計畫」1份。

正本：教育部、法務部、法務部矯正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內政部警政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基隆市政府、宜蘭縣政府、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社會局、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連江縣政府、金門縣政府

副本：本部保護服務司



部長 蔣丙煌

2016/05/19 09:42:52

26

## 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發表暨座談會 實施計畫

### 壹、緣起

本部為使吸毒者之家屬能快速瞭解吸毒原因、毒品的種類、吸毒的後果與影響、如何戒毒、家人如何協助或陪伴，且強調家人的責任，擬透過家人現身說法陪伴支持之心路歷程，以紀錄片之形式提供其他曾經或有可能接觸毒品之個案有更深層的認識，有效防止個案再度接觸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貳、辦理時間：105年5月27日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

參、地點：衛生福利部1樓大禮堂

肆、參加人員：

一、相關部會：法務部、法務部矯正署及各地監所、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內政部警政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社會及家庭署、心理及口腔健康司、社會救助及社工司、保護服務司）

二、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會局（處）以及警察局少年隊代表

三、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代表

四、毒品戒治醫療院所代表

五、辦理毒品防制相關民間團體代表

預估參加人數約150人

伍、座談會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主持人	備註
09:30-10:00	報到	保護服務司	
10:00-10:10	致詞與引言	衛生福利部張司長秀鴛	
10:10-11:00	「愛不放棄」紀錄片賞析		
11:00-12:30	映後座談與影片的運用	主持人：張司長秀鴛 與談人：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的成癮防治科主任 東連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李 思賢教授  廣角度影視製作公司 導演郭笑芸	
12:30	午餐		



## 活動報名表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姓名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姓名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姓名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附註：

1. 出席人員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
2. 請於 105 年 5 月 24 日前填妥後傳輸電子信箱：  
[psml20102020@mohw.gov.tw](mailto:psml20102020@mohw.gov.tw) 或傳真 02-85906063

(電話：02-85906995 朱曜邦)

## 「愛不放棄」紀錄片簡介及使用指引

### 壹、目的

為配合行政院毒品防制政策，使接觸毒品兒少之家長能快速了解孩子吸毒之原因、吸毒的後果與影響、家長如何協助或陪伴孩子，且同時強調家長之教養責任，爰透過家長現身說法，傳達陪伴支持之心路歷程，以紀錄片之形式提供其他家長對曾經或有可能接觸毒品之兒童少年有更深層的認識，有效防止兒童及少年接觸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 貳、影片簡介

從「孩子吸毒就是世界末日？就該失去家人的幸福與笑容嗎！」為引言，傳達接觸毒品多年個案自我陳述接觸毒品導致婚姻變故、父母傷心難過、兒女失去依靠、自己無法獨立生活的困境；因為子女吸毒，單親母親自責等，透過家長團體相互分享與支持，陪伴、鼓勵吸毒家人的過程；個案在安置機構的點滴，在社會與家庭支持下，重新站起來。製作為 45 分鐘紀錄片以及 17 分鐘簡明版。

### 參、影片運用注意事項

- 一、本片僅提供毒品防制相關專業人員教育訓練、接觸毒品者之家長團體親職教育、毒危中心、戒治或矯治機關(構)使用。
- 二、本片為紀錄片，涉及個人隱私，不得公開於電視、網路等大眾媒體播映。

### 肆、建議使用方式

- 一、本片為輔助教材，影片播放前請先予介紹影片製作目的、主題與拍攝方式。影片播送完畢後，請安排後續討論課程至少 30 分鐘。
- 二、17 分鐘簡明版本係 45 分鐘版本之摘要版，可審酌需要使用。
- 三、鼓勵家長參與親職教育或相關家長團體，以共同分享、討論及紓解壓力。倘所轄尚無家長團體，建議縣(市)輔導或鼓勵家長籌組支持團體，以協助家長陪伴吸毒者遠離毒品。

#### 四、衍伸討論

- (一)看完影片後的感想。(自由發揮與分享討論)
- (二)什麼是毒品？毒品的種類。
- (三)吸毒者接觸毒品可能的原因。
- (四)吸毒的後果與影響。
- (五)家人如何幫助吸毒者。
- (六)目前有哪些戒毒資源。
- (七)相關法令規定。

#### 五、參考資訊蒐集：

教育部「紫錐花運動」主題網站

各級學校紫錐花網頁

法務部「無毒家園網」

各直轄市縣市警察局少年隊網頁

衛生福利部食品及藥物管理署「反毒資源館」

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成癮治療」專區

各地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網頁

#### 伍、影片申請方式

- 一、本紀錄片除座談會或本部辦理講習現場簽收發放外，採申請制。
- 二、申請方式：衛生福利部網站→保護服務司→兒童及少年保護→宣導專區→宣導影音專區下載申請書及同意書，填妥後以電子信箱回傳 ps760628@mohw.gov.tw。

陸、影片申請書及同意書

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申請書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寄送地址			
影片使用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團體或親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施用毒品者		

同意書

本人(單位)同意在使用衛生福利部製作之毒品防制-「愛不放棄」紀錄片時，承諾不將該影片公開於電視、網路等大眾傳播通路，倘因違反上開承諾而引發相關法律問題，本人(單位)願意負責。

立書(代表)人：

服務單位：

聯絡地址及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